



宝鸡陈仓着力打造“41233”诉源治理新模式

□ 本报记者 孙立昊 马金顺 文/图
□ 本报通讯员 刘晨

近年来,陕西省宝鸡市陈仓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按照“党委领导、以人民为中心、依法治理、多元共治”四项原则,抓源头、强化基层治理支撑,扭住“诉前调解”和“诉讼调解”两个环节,抓紧诉前“镇村排查调处、强化源头预防,法院参与调解、强化诉前化解,整合力量联动、强化依法终结”三个重点,自觉把矛盾纠纷贯穿“诉中、诉后、判决执行”全过程,走出了一条具有陈仓特色的“41233”诉源治理新路径。

仅2023年,区、镇(街)、村(社区)各类调解组织和陈仓区法院诉前调解中心依法调处化解各类矛盾纠纷,民商事案件2854件,群众满意率达98.2%。

抓基础 强化基层治理

截至目前,陈仓区177个村(社区)全部建成三级扁平高效网格;1926个网格,2829名网格员,1911个网格微信群;实有和户籍人口人格率达到100%、93%;年均网格内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3.8万余件。

据介绍,为全面提升基层治理能力水平,陈仓区创新“党建+网格”基层治理模式,在镇(街)全面搭建以综治中心为枢纽、网格为单元的“网格化+信息化”工



作体系,推行村“五治融合”、社区“十小自治”工作法。

具体来看,区综治信息系统平台连通镇(街)、村(社区)和区级部门,网格员“手机端”实现全覆盖,整合数据资源80万余条,实现综治信息智能化、综治业务数据化。

慕仪镇从各村实际出发建成“红色大讲堂”“家风家训馆”“法治广场”等22个,开展形式多样的“民事民议、民事民管”活动1260场次,“五治融合”让镇、村实现“四美”目标。

虢镇街道东街社区通过建立“小清单”,搭建“小平台”,制定“小公约”,办好“小事务”,化解“小矛盾”,维护“小治安”,组织“小活动”,开展“小帮扶”,开设“小课堂”,建好“小阵地”,开展各类便民服务项目12万余件次,让辖区居民生活和谐、社会安定有序。

抓源头 强化预防化解

“这书编得好,法律知识明了易懂。”陈仓法院近日编印的《陈仓说法—诉源治理案例选编》成了群众手里的香饽饽。真实案例配合“法官寄语”,穿插办案照片和宣传漫画,深入浅出地向群众宣传如何通过调解定分止争。

区法院、区司法局、区综治中心规范村社区“综治中心+调委会+‘三官一律’”工作机制,督促镇(街)“一站式”矛盾纠纷中心在整合基层政法单位、站办所、村社力量,综合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行政调解和行业调解上下功夫,同时推动各级调委会与区法院诉前调解委员会同轨运行,开通线上调解通道,实时调度全区常态化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纠纷问题镇村化解率达98%,初信初访化解率达100%。

“矛盾纠纷起初都是些小磕小碰,只要及时说和,都能化解得了。”虢镇街道高家塬村党支部书记高建平说道。

近两年来,陈仓区常态化开展治安巡查活动,由镇(街)党(工)委牵头,组织镇(街)政法干部、群防群治组织和村社干部走到群众中去,发现并就地解决小矛盾,小纠纷7230件。

抓诉前 强化诉源治理

2023年5月,陈仓法院受理东关街道土桥村张某、王某两位老人因儿子拒不履行赡养义务诉讼案后,第一时间和村组干部取得联系,当了解到夫妻俩不想



因“打官司”伤了父子感情的想法后,法官撬动村组干部和儿子工作单位领导力量,仅用了1天时间就让失和家庭重归于好。

法院参与化解,强化诉前调解,是诉源治理的重头戏。2023年,陈仓法院诉前解决纠纷263件,诉时引导当事人调解结案15件,诉中法院抓住当事人情绪有利时机结案3件,诉后判决执行前,引导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7件。

“我和当事人达成了调解协议,并且很快就履行到位了,以后有纠纷选择调解结案,省时省力。”一位因交通事故赔偿纠纷诉讼至法院并最终通过调解结案的当事人对办案法官说道。

此外,陈仓区还注重行刑衔接,延展诉源治理触角,对日常发生的行业性矛盾纠纷,第一时间运用行业规则,源头说法等引导措施,建立经常性源头防范,纠纷解决机制。其中,区农民工维权服务中心推出的“133N”诉前维权模式,两年来,先后办理举报投诉案件1743件,为2005名劳动者追讨薪资2366.9万元,陈仓法院受理的农民工薪资诉讼案件同比下降37%。

抓根本 强化制度建设

2023年9月,陈仓法院成功调解一起公路货物运输合同纠纷案。某运输公司与刘某通过某货运平台达成运输合意,在货物运输途中,因刘某车辆单方原因导致发生交通事故,货物严重受损,双方产生

纠纷。办案过程中,法官注意到该货运平台对运输车辆的安全性能存在管理漏洞,随即向该平台发送司法建议书,得到采纳,遏制了同类问题再次发生。

强化案件办理过程中发现个性问题的普遍治理,是陈仓区多元治理的一大亮点。区综治中心建立社会治理意见书制度,对基层调委会、行业调委会和法官调解案件过程中,发现的政策落实、工作推动,社会治理短板问题,统一建立工作台账,第一时间向有关责任单位发出社会治理意见书,督促“一事一策”解决问题,“以点带面”提升治理质效。

调解成功了,调解协议能否自觉履行?“用”司法确认”这道法律“保险锁”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确保人民调解协议有效执行,帮助当事人减低维权司法成本,免于诉累的同时也节约了司法资源,把一批矛盾纠纷终结在诉前。”陈仓法院副院长连煜煜说。

两年来,陈仓法院依当事人申请,先后出具司法确认书257件,占调解协议数87.7%。

为提升办案质效,陈仓法院开通云上人民调解平台,实现了“不见面”调解纠纷,双方在云端握手言和,依当事人申请进行司法确认,线上调处问题纠纷达成调解协议案37件,司法确认率100%,调解结果自觉履行率100%。

图① 陈仓法院法官开展普法宣传,发放《陈仓说法》书籍。

图② 陈仓法院法官诉前联动化解一起老人赡养纠纷。

「绿装」铁皮房变身「城市包容间」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龚彦晨

生活困难让人愁,垃圾乱堆惹人烦。当居民生活与基层治理碰到一起,基层组织又能想出怎样的解决方案?近日,《法治日报》记者来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若羌县若羌镇楼兰社区,一排“身披绿装”的铁皮房吸引了记者的注意。

“这是社区的‘城市包容间’,免费提供给拾得再生资源的居民使用。”楼兰社区位于若羌县老城区,同城市中的很多社区一样,常有居民回收再生资源变卖,补贴家用。但因再生资源特殊性,暂时性存放成为社区管理的一大难点。

“臭得很,还占用居民公共空间,这种存放方式实在令人头疼。”楼兰社区居民高菊菊说,她家楼下就有一户老人捡废纸箱、饮料瓶等,老人经常把捡来的废品放在楼道里或单元楼门口,影响其他居民的生活。

实际上,这种行为不仅影响居民的生活质量,还会造成环境污染,带来不小的安全隐患,更有不少居民因此产生纠纷。

如果能解决居民再生资源的存放,这些问题或迎刃而解。2023年9月,社区安排工作人员实地走访和调研后决定,将11台废弃的流动服务车改造成“城市包容间”,免费提供给11名有需求的居民使用。

“城市包容间”被固定放置于楼兰社区居委会东侧的空地处,距离居民生活区有一定距离,实行全封闭管理,能最大程度减少对居民生活的影响。

“虽然只是一个小小的存放间,却给了我们很大的包容。”楼兰社区丝路花园小区居民陈阿姨说。

陈阿姨今年67岁,独自一人生活。因为家庭状况不太好,为了补贴家用,她一直在回收变卖废旧报纸、塑料瓶等,积攒到一定数量再拉到再生资源回收站变卖,但存放一直是个问题。陈阿姨有辆三轮车,平时就将收集的可再生物品放在车上。

“平时见到邻居我都躲着走,生怕被人议论。”陈阿姨说,自从有了“城市包容间”,不用再低着头走路了。

2023年10月,陈阿姨还主动申请加入了社区的平安志愿者队伍,成为社区平安和谐的守护人。

楼兰社区的“城市包容间”“包”下了废弃的再生资源,也“容”下了对回收群体的关爱。

“如今,设立‘城市包容间’的做法已在若羌镇多个社区推广,目前我们已投入使用25个‘城市包容间’,群众满意度大幅提升。”若羌镇党委书记张红卫说。

邯郸永年法院“三源共治”寻求矛盾最优解

□ 本报记者 周宵鹏
□ 本报通讯员 韩毅

近年来,河北省邯郸市永年区人民法院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依托“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以非诉解纷推动诉源、案源、访源“三源共治”,探索构建“党委领导、纵向贯通、横向联动、和合共治”的基层治理模式。该院广府人民法庭、大北汪人民法庭服务基层社会治理、推动诉源治理的经验做法,先后入选最高人民法院第四批、第五批新时代人民法庭建设典型案例。

前不久,几个人心急火燎地来到永年区大北汪镇政府寻求帮助。多年前,某村因村内规划用地需占用盖某的耕地,盖某与需占地建房的村民协商,由占地5户村民共同给予盖某补偿款2万元,在规划手续未批准前仍由盖某耕种。后因其他原因,5户村民没盖成,便要求退还补偿款,经村委会、包村干部多次调解,盖某仍拒绝退还,5户村民只好找到镇政府。

了解5户村民诉求后,大北汪镇政府邀请镇法官工作站法官王志崇参与纠纷化解工作。王志崇苦

口婆心地跟盖某聊了三个多小时,最终盖某同意退还补偿款。

在婚姻、家庭、邻里等纠纷案件中,如何让“低头不见抬头见”的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永年法院在全区17个乡镇设立法官工作站,建立“法官定期巡回、常态在线接待、多元协同联动、就地化解纠纷”机制,为基层调解赋“法”明“律”,实现矛盾纠纷就地化解,以实际行动释放人民法院在推动社会治理中的司法效能。

“我被武某撞坏了,现在联系不上他,我要告他。”近日,赵某就其车辆损失向永年法院西召庄人民法庭起诉,要求武某赔偿。收到案件后,法官助理赵伟第一时间与交警部门沟通,了解到赵某与武某在驾驶机动车时发生交通事故,造成双方车辆不同程度损坏,事故认定武某负主要责任,赵某负次要责任。

武某在外地打工,始终联系不上,案件送达陷入僵局。根据赵某申请,法庭进行诉讼保全。看到账户被封,武某主动联系办案法官崔慧霞,并表示由于对武某不配合其理赔,他才一气之下去外地打工。

崔慧霞坚持调解优先原则,一边安抚双方情绪,就赔偿数额进行调解,一边劝说赵某提供自己的交强险保单,并多次与赵某车辆投保的交强险保险公司联系,就武某车辆定损折价问题进行沟通。经过多次调解,赵某和武某最终达成调解协议。

“结案了事一直以来都不是我们的最终目的,我们希望纠纷可以得到实质化解。”永年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郭付林介绍,该院紧扣“公正与效率”主题,积极构建“诉前抓实多元化解、诉中做强实质解纷、诉后拓展办案效果”的三层递进、良性循环体系,全力以赴做好释法明理、法治引导、调解工作,突出实质解纷鲜明导向,从定性到算清账,再到抓牢支点、找准症结,开对方子,努力在“诉讼端”寻求最优解,一次性解决纠纷。

合同签署、用印审批、人员录用……永年区经济活跃,市场主体众多,相应涉企纠纷日益增多。永年法院坚持能动司法,抓前端、治未病,就易发民商事纠纷,社会治理薄弱环节等研判,发现企业管理存在的问题,相继提出司法建议68条,逐一给出详细的改进意见。



1月5日,江苏省泗洪县司法局组织党员法律服务志愿者,到青阳街道城南社区开展“5102,我要爱您”法律服务便民活动,帮助群众解决法律难题,不断满足广大社区居民法治获得感。图为志愿者为社区居民解答相关法律知识。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本报通讯员 孙修军 摄

□ 本报记者 王莹
□ 本报通讯员 陈霖 李喜丽

小南与小北是福建省漳平市新桥镇某小学六年级学生,在一次玩闹中,小北不慎踢到小南腹部,经医院诊断,小南为创伤性脾破裂;经鉴定,小南的伤残程度为七级伤残。此后,双方家长及校方对小南的赔偿问题多次协商无果。为此,校方请求漳平市新桥法庭参与诉前调解。

本着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促进纠纷实质性化解的原则,新桥法庭法官当即召集各方当事人,联合司法所、派出所等部门对该案进行诉前联合调解,最终促使调解协议达成;各方当事人共支付小南各项损失33万元且当场履行完毕,案件得以圆满解决。

一周后,一场校园安全法治课在新桥镇和小学举行。新桥法庭庭长陈霖作为法治副校长,分享了近年来审理的校园纠纷案件,以真实案例引导学生提升自我保护意识。

“这样的法治宣传活动已经成为法庭常态。”陈霖介绍,为提升辖区群众法治意识,新桥法庭依托“村居法官”“法治副校长”“法治宣讲团”等乡村治理品牌,深入田间地头、镇镇街道、中小学校,向辖区群众宣传民法典、禁毒、反诈等相关法律知识,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守法的良好氛围,进一步教育和引导群众培育价值认同。

“我是老人家了,腿脚行动不便,没想法官怎么体谅我,把法庭搬到了家门口,让我不用来回奔波了。”近日,吴大爷握着新桥法庭法官的手激动地说道。

原来,吴大爷在早些年前将钱款借给了好友曾某,但曾某一直没有还钱,吴大爷便拿着借条寻求法庭帮忙。考虑到吴大爷年纪较大,行动不便,且居住在离法庭较远的偏远乡村,新桥法庭便以巡回审判的方式审理此案。

国徽到哪里,法庭就开在哪里。新桥法庭在辖区设立4个固定巡回办案点和11个流动巡回办案点,形成了以法庭为中心,以巡回办案点辐射各村的司法服务网络,在老百姓“家门口”就地办案,既能方便当事人诉讼,又能让老百姓近距离接触庭审,感受司法。

“我们坚持‘线上+线下’双轨并驱的便民方式,立足案件‘大体量’实际,积极运用小额诉讼程序、简易程序审理案件,通过巡回审判、网上立案、网上开庭、在线调解、电子送达等方式不断提升办案质效。”陈霖表示。

2023年以来,新桥法庭共开展巡回办案25件,网上立案130余件,网上开庭60余件,在线调解20余件,免去了群众多跑腿的苦惱。

清丰城南街道“组团式服务”解纷效果好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王艳华

“2023年,街道综治中心信息平台接收24233条问题,问题办结率逾99.5%。网格员的排查,让综治工作‘耳聪目明’,‘组团式服务’化解矛盾纠纷效率高效果好!”1月6日,河南省清丰县城南街道办事处党工委负责人向县委政法委调研组介绍说。

清丰县城南街道办事处辖区面积8.79平方公里,居民41万余人,老旧小区和拆迁安置村较多,矛盾纠纷隐患较多,社会治理压力较大。对此,街道党工委通过运用“早、实、化”三字诀,充分发挥网格员人熟、地熟、情况熟的优势,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做到矛盾纠纷早发现、早化解。

“我们整合村(社区)干部、乡贤名士、平安志愿者等力量,组建了10支接地气、有特色、效率高、反响好的乡音人民调解小队,通过‘组团式服务’打造多线协同、法理情融合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模式,建立‘有人巡查、有人报告、有人解决、有人督查’的闭环运行机制,实现了对矛盾纠纷的可防可控。”城南街道办事处相关负责人说。

城南街道办事处聚焦邻里纠纷、婚姻家庭、征地补偿、拆迁安置等问题,扎实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教育引导群众自觉知法守法,从源头遏制各类矛盾纠纷发生。同时,通过网格化治理把辖区内6个村、4个社区划分为27个网格,按照“信息收集、分类研判、问题处置、跟踪督办、结果反馈”的五步工作法,扎实推进信息收集、处置、上报、反馈的系统全流程,并依托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坚持“一室多用”原则,为辖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矛盾协调、社情民意反馈等“一站式”服务,在解民忧、释民惑、暖民心中,推动诉源治理工作走深走实。

北京延庆举办行政执法岗位主题实践活动

本报讯 记者徐伟伦 1月5日,北京市延庆区举办行政执法技能大赛暨行政执法岗位“大练兵 大提升”主题实践活动大赛决赛,据悉,主题实践活动经前期预赛、复赛,有10支优秀代表队脱颖而出,经过激烈角逐,区农业农村局、区交通局获主题实践活动团体一等奖。

延庆区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王晓娟介绍,延庆区自2023年2月活动开展以来,全区各部门积极参与,先后举办行政诉讼庭审旁听、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执法记录仪视频评比等集中活动15场次,切实达到了“以赛促学、以学促练、以练促用”的良好效果。

据了解,2023年以来,延庆区落实行政执法定期通报、定期调度和年终述职机制,政法委书记和主管副区长每月双调度执法工作,执法力度稳中有升,全年共开展行政执法查716168件,同比增长48.81%;行政处罚18740件,同比增长25.75%;通过移动端办结并传输至平台的案件量达51.94%,行政执法效能持续提升。